**海南大学学生赴境外友好院校交换学习项目申请表（2017年版）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汉语拼音 |  | 性 别 |  | 2寸彩色近照 |
| 民族 |  | 出生日期 |  | 籍 贯 |  |
| 学号 |  | 平均绩点 |  | 政治面貌 |  |
| 户口所在地 |  |
| 身份证号码 |  |
| 所在院系、专业及班级 |  |
| 拟申请交换院校、学院、专业 | 免学费 |  |
| 自 费 |  |
| 是否接受（交换院校）调剂 |  |
| 有无欠费或助学金贷款 |  | 金额 |  |
| 上学年度综合测评专业排名 |  | 专业百分比范围 |  |
| 获奖情况 |  |
| 英语测试类型 |  | 分数 |  |
| 护照号及有效日期 |  |
| 主要社团经历 |  |
| 是否参加过其他（校内、校外）境外学习或实习项目 | 如有，请说明 | 是否参加过国际处或海外交流协会的活动 | 如有，请说明 |
| 家庭详细地址： | 家庭电话 |  |
| 本人手机 |  |
| 家庭月收入 |  | 电子信箱 |  |
| 父亲姓名 |  | 手机 |  | 职务 |  |
| 工作单位 |  |
| 母亲姓名 |  | 手机 |  | 职务 |  |
| 工作单位 |  |
| 本人保证以上所填内容属实，并知晓《海南大学海南大学学生出国（境）交流学习管理规定》中的相关规定。如被录取，承诺遵守学校有关交换学生的规定及完成学校分配的任务，保证在交流学习期间遵守留学所在国或地区的法律法规，保证在学校派出交换学习的期限结束后按期回校，否则本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 申请人签字： 日期： |
| 所在学院意见：负责人（公章）： 日 期：  |
| 教务处意见(由国际合作交流处统一提交给教务处做意见)：负责人（公章）：  日 期：  |
| 学生工作处或研究生处意见(由国际合作交流处统一提交给学工处做意见)：负责人（公章）： 日 期：  |
| 国际合作交流处意见：负责人（公章）： 日 期：  |
| 校领导意见： 负责人（公章）： 日 期：  |

注：1. 本表个人信息请务必填写工整和完整，正反面打印。

2. 请附上选拔通知上要求的其它申请材料。